

**第 2 屆大埔盃排球邀請賽(2017-2018)****《比賽章程》**

宗旨：以推廣大埔區排球運動，促進排球技術水平，發揚體育精神及促進區內友誼為目的。

比賽日期：2017年8月20日〔星期日〕

比賽時間：上午9時正至下午6時正

比賽地點：大埔體育館〔大埔汀太路13號〕

組別及名額：男子組及女子組，每組4隊；

各組包括主隊1隊、#上屆首名隊伍1隊及公開隊伍2隊〔如有超額，則以抽籤形式取錄〕

#如主隊於上屆取得首名成績，則由第二名補上。

職 / 球員：球員人數最少6人及最多18人、領隊及教練各1名。

*報名一經接納，所有球員名單不得更改

*每名參加者只可代表一隊出賽，否則該名隊員會被取消資格

參賽資格：每隊最多可填報甲組球員9名，惟每場最多只可派出3名甲組球員作賽。甲組球員乃指201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間，曾報名參加香港排球總會舉辦之香港甲組排球賽之球員〔包括甲1及甲2球員〕。

報名辦法：填妥報名表及簽署聲明書，於截止報名日前，親身遞交或郵寄至本會〔如報名資料不全，恕不接受報名〕：

- 地址：新界大埔安祥路2號李福林體育館

- 郵寄請於封面註明：參加「第2屆大埔盃排球邀請賽(2017-2018)」

報名日期：2017年7月1日〔星期六〕上午9時正至7月29日〔星期六〕晚上8時正截止

賽制：1. 比賽分男、女子隊2組同時進行，每組有4隊。

2. 比賽當天作單循環比賽，根據積分決定每組的冠亞季殿軍。每場比賽採三局兩勝制，採直接得分制。

3. 首兩局每局25分，決勝局〔第3局〕為15分。一隊首先獲得25分，並至少領先2分時為勝一局。若賽至24:24平手時，則比賽繼續進行至其中一隊領先2分時為勝〔例如26:24、27:25等等〕。

4. 若局數1:1平手時，決勝局〔第3局〕比賽至15分並至少領先2分時為勝；若決勝局賽至14:14平手時，則比賽繼續進行至其中一隊領先2分時為勝。

5. 每隊可在18位已報名之隊員中選14位球員出賽，其中包括2位作防守自由球員。隊伍必須在比賽前15分鐘，於記錄紙上登記出場球員名單。

計分法：每勝一場得兩分，負一場得一分，棄權0分

以積分之多少定冠亞季軍，若積分相同，則以下列方式計算

1. 先以全部比賽之失局及得局，以下列方式計算

$$\frac{A}{B} = C$$

A 是全部比賽中所得之局數

B 是全部比賽中所失之局數

C 是得局除以失局之數值

以數值最高者勝

**第 2 屆大埔盃排球邀請賽(2017-2018)**

2. 如得失局仍未能分勝負，則以全部比賽所得分數及所失分數以下列公式計算：

$$\frac{X}{Y} = Z$$

X 是全部比賽中各局所得之分數

Y 是全部比賽中各局所失之分數

Z 是總得分除以總失分之數值

以數值最高者勝

3. 若各隊伍之積分仍不能以計分方法定出線權，則以對賽時勝者為勝。

- 賽 規 :
1. 比賽程序一經賽會編定及正式公報後，各隊伍必須依照日期及時間出場作賽。
 2. 各參賽隊伍須於每場比賽前 30 分鐘，換上球衣向駐場幹事報到，逾時作棄權論。同時，棄權兩場者，則取消該隊資格。
 3. 每隊球衣款式及顏色必須一致，自由球員須穿著與隊員不同顏色的球衣。球衣前後均有號碼，隊長胸前另誌識別橫線，並穿著不脫色運動鞋。
 4. 各球隊報到時，由教練或領隊填寫出場表，連同球員身分證明文件交駐場幹事核對，如球員身份與報名表上資料不符，一律不得作賽。
 5. 各參賽隊伍須準時出賽，逾時 5 分鐘仍未能出賽者，或不足法定人數〔6 人〕的球隊，均當作棄權論。
 6. 賽會若發現球隊有未經報名或重覆報名的球員出賽，賽會有權取消該隊資格，該場賽事作棄權論。
 7. 如在比賽中，其中一隊中途離場，亦作棄權論，判對賽隊伍得勝。
 8. 各球隊負責人應約束其球員及觀眾，不得藉故鬧事，妨礙球賽進行，否則賽會有權取消該隊參賽資格及作賽成績。
 9. 網高： 男子組：2.43 米 女子組：2.24 米
 10. 除本章程列規則外，其他賽規俱皆依照香港排球總會規則辦理。

罰 則 : 如有職/球員被賽會認為破壞規則或行為不良者，賽會事後有權判令嚴重犯規之隊伍退出聯賽。

裁 判 : 由本賽會聘請香港排球總會派出球証擔任裁判工作。

獎 項 : 各組冠、亞、季及殿軍各獲獎座乙座，另球員可獲獎牌乙枚。

改 期 : 1. 如有特別事故，賽會有權隨時將賽事改期。比賽隊伍均須依時出賽，不得異議。
2. 如比賽當日上午 7 時或該場賽事開始前兩小時，天文台仍懸掛八號或以上風球、或發出黑色暴雨警告訊號，賽事即告取消，補賽日期另行通知。如有任何疑問，可致電大埔體育會李福林體育館查詢。

附 註 : 本章程如有未盡善處，本賽會有權隨時修改。

查 詢 電 話 : 2664 8661 唐女士



第 2 屆大埔盃排球邀請賽(2017-2018)

《報名表格》

組 別 : * 男子組 女子組 (*請在適當位置加 ✓)

球隊名稱 : _____ 球衣顏色 : (1) _____ (2) _____

領隊姓名 : _____ 聯絡電話 : (1) _____ (2) _____

教練姓名 : _____ 聯絡電話 : (1) _____ (2) _____

球隊通訊地址 : _____ 電郵 : _____

隊員資料 :

姓名	甲組球員 加✓	身份証號碼	#18 歲或以上 參加者聲明簽署	@18 歲以下參加者 家長同意聲明簽署
1. (隊長)		() _ _ _ _		
2.		() _ _ _ _		
3.		() _ _ _ _		
4.		() _ _ _ _		
5.		() _ _ _ _		
6.		() _ _ _ _		
7.		() _ _ _ _		
8.		() _ _ _ _		
9.		() _ _ _ _		
10.		() _ _ _ _		
11.		() _ _ _ _		
12.		() _ _ _ _		
13.		() _ _ _ _		
14.		() _ _ _ _		
15.		() _ _ _ _		
16.		() _ _ _ _		
17.		() _ _ _ _		
18.		() _ _ _ _		



第 2 屆大埔盃排球邀請賽(2017-2018)

備註：

- 1) 每位參加者必須簽署參賽者聲明，18 歲以下參賽者須由家長或監護人簽署家長同意聲明。
- 2) 閣下提供的個人資料只會作為閣下申請參加是次比賽及日後聯絡之用。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 18、第 22 及附表 1 內第 6 原則的規定，閣下有權要求查閱及更正所提供的個人資料。
- 3) 本人已核實以上資料確實無誤，並明白如有錯誤，本隊之參賽資格將被取消。

#參加者聲明: 本人聲明自己並無任何疾病，適宜參加「第 2 屆大埔盃排球邀請賽(2017-2018)」，並聲明如因本人的疏忽或體能欠佳而引致參加這項活動時有任何傷亡，主辦及籌辦機構不須負責。本人同意並遵守賽會規則及服從裁判的判決。

(十八歲或以上之參加者必須簽署)

@家長同意聲明: 本人同意參加者參加「第 2 屆大埔盃排球邀請賽(2017-2018)」，並聲明他/她無任何疾病，適宜參加此項活動。如果因他/她的疏忽或體能欠佳而引致參加這項活動時有任何傷亡，主辦及籌辦機構不須負責。此外，本人同意參加者必須遵守賽會規則及服從裁判的判決。

(十八歲以下的參加者必須由家長或監護人簽署)

參賽聲明

本人_____乃此隊領隊/教練，謹此聲明：

1. 在報名表格內所填報的資料全部屬實，並符合參賽資格及遵循章程所列的所有內容，亦明白若有虛報資料，將會被即時取消參賽資格，所得的成績亦告作廢。
2. 所有隊員的健康及體能良好，適宜參加上述活動。如果本人或球員因疏忽、健康或體能欠佳，而引致於參加此項活動時傷亡，大會〔主辦機構、統籌或贊助機構〕無須負責。本人同意並遵守賽會規則及服從裁判的判決。
3. 本人亦同意章程所列之所有內容，並願意遵循其守則。本人同意授權予 貴會及傳媒在不需經本人審查而可使用隊員之肖像、聲線及個人資料作活動及推廣之用，並且願意遵守賽會之活動安排。

領隊/教練簽署：_____

日 期：_____

填妥以上表格後，請於截止日前交回本會

地址：大埔安祥路 2 號大埔體育會李福林體育館

查詢電話：2664 8661 〔唐小姐〕